

2020 年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起草本党派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和工作总结以及有关会议方案和文件；

2、负责本党派机关收发、文书、档案、财务、接待、干部福利、机关内务和后勤服务；

3、办理本党派会（党）员奖励、党纪处分和会（党）员迁出迁进的管理工作；

4、联系指导市直各支部和下属各县委员会工作；

5、主办刊物，并负责宣传、学习和重要节日活动的组织工作；

6、协调有关部门的关系；

7、负责处理本党派参政议政日常工作和本会特约监察员、检察员、审计员、教育督导员的联系工作；

8、完成省委会、市委会、主委办公会议交办的各项任务；

9、加强与海外侨胞的联情联谊，讲好中国故事；

10、开展社会服务活动。

本部门没有内设机构。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民建梅州市委会机关（含七个民主党派）行政编

制 14 名，事业编制 5 名。其中专职主委或副主委 6 名(处级)，正、副秘书长各 6 名(科级)。另外，核定市 7 个民主党派共配后勤服务人员事业编制 3 名，为离退休干部服务人员编制按有关规定另行核定。现实有人员 21 名。

第二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1.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85.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3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3.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8.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4.1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2.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4.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6.06
总计	30	718.62	总计	60	718.6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4.14	641.81	0.00	0.00	0.00	0.00	2.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6.86	504.53	0.00	0.00	0.00	0.00	2.33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06.86	504.53	0.00	0.00	0.00	0.00	2.33
2012801	行政运行	350.86	348.53	0.00	0.00	0.00	0.00	2.33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6.00	1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7	9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7	9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8	3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9	16.79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4.14	641.81	0.00	0.00	0.00	0.00	2.3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43.29	4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3	1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3	1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3	1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2.56	509.78	112.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5.29	372.50	112.79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485.29	372.50	112.79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369.52	369.52	0.00	0.00	0.00	0.00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79	0.00	112.79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7	93.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7	93.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8	33.58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2.56	509.78	112.79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9	16.79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9	43.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3	18.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3	18.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3	18.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1.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76.53	476.5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67	93.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23	18.2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38	25.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1.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613.81	613.8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8.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66.71	66.7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8.71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总计	32	680.52	总计	63	680.52	680.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13.81	501.02	112.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53	363.74	112.79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476.53	363.74	112.79
2012801	行政运行	363.74	363.74	0.00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79	0.00	112.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7	93.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7	93.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8	33.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9	16.7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9	43.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3	18.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3	18.2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13.81	501.02	112.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3	18.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8	25.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8	25.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8	25.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0.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8
30101	基本工资	85.33	30201	办公费	7.48
30102	津贴补贴	125.4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9.1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9.88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58	30206	电费	0.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9	30207	邮电费	0.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2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96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5	30215	会议费	0.9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3.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8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6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64.58		公用经费合计	3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	0.00	2.5	0.00	2.5	10	6.69	0.00	1.88	0.00	1.88	4.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度总收入 718.6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44.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1.8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1.19 万元，增长 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二是经费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2.3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9 万元，增长 177.1%。主要变动情况：省调研奖励金增加。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度总支出 718.62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622.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09.7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2.2 万元，增长 19.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112.7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29.45 万元，下降 53.4%，主要变动情况：疫情防控，减少外出调研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41.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1.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1.19 万元，增长 8.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13.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3.8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7.91 万元，增长 6.6%，主要变动情

况：人员增加，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69 万元，完成预算 12.5 万元的 5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75.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7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81 万元，完成预算 10 万元的 48.1%。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88 万元，占 28.1%；公务接待费支出 4.81 万元，占 71.9%。具体情

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88 万元，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使用，参加会议。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4.8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2020 年，个民主党派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3 次，接待人数共 453 人。主要包括中央、省委会领导来梅调研，兄弟省市来梅调研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4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08 万元，下降 0.2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12.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民革梅州市委员会坚持政治引领，夯实共同思想基础，通过座谈会、专题学习会等形式，带领全市民革党员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中共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把握正确方向，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全市各级组织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累计 20 多场，参加民革党员 300 多人次，参观中央红军长征第一渡、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地纪念园、兴国将军广场、兴国苏区干部好作风纪念馆等，学习革命先烈和革命前辈为了民族解放和人民幸福前仆后继，英勇不屈的革命精神，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贡献。强基本激活力，加强组织建设，积极发掘和争取高层次人才和代表性人士上着手。主要领导亲自谋划实施、亲自联系动员，带头做好发展工作，加强与中共党委和统战部门沟通协商，谋划好后备人选的培养和推荐。同时，各级组织开展了对骨干民革党员的政治安排、实职安排的举荐

工作。认真学习借鉴外地先进经验，结合自身实际积极探索开展党内监督有效形式。在民革梅州市委员会“三重一大”议事决策过程中，监委会全程参与监督。

紧扣中心工作，积极履行职能，在今年1月召开的梅州人大、政协“两会”期间，民革界别共提交了26件提议案、2件大会发言，其中15件涉及“三农”、祖统、社会和法制，彰显了民革在参政议政重点领域的优势。伍德凤主委撰写的《关于突出产业发展，带动乡村振兴的建议》和李碧兰同志撰写的《关于壮大乡镇产业经济，助推梅州乡村振兴的提案》评为优秀提案。11月17日，市政协副主席马志元率部分市政协委员，对民革梅州市委员会两会期间提出的《加快养老服务业发展，助推和谐梅州建设》重点提案办理落实开展现场调研。

新冠疫情发生以来，广大民革党员按照中共梅州市委市政府和本单位疫情防控部署，有序参与防控工作。由民革党员钟李锋、曾彩霞伉俪创办的梅州铁炉桥医院在半个月内完成了发热门诊的改造升级，免费提供线上就医咨询服务。民革党员中的医卫人员和基层工作者放弃假期，义无反顾投身疫情防控。程景炜等五位民革党员被民革广东省委员会评为“2020年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

民盟梅州市委员会在上级盟组织和中共梅州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的指导帮助下，团结带领全体盟员，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断弘扬民盟的优良传统，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能，不忘合

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紧紧围绕中共梅州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调研，积极建言献策，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以提高参政议政能力为主线，以扩大社会服务为抓手，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组织盟员线上与线下、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理论学习。

4月9日，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召开的党外代表人士2020年度调研协商座谈会上，通报了2019年度调研工作开展情况和2019年度党派团体调研报告评选结果，民盟梅州市委员会提交的《加速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促进梅州经济快速发展》获一等奖，在市政协七届四次会议上，民盟梅州市委员会作了《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助力梅州经济社会实现弯道超车》的大会发言。市“两会”期间，盟内共提交提案、建议21件，其中《关于推动我市志愿服务工作健康发展的建议》、《关于推动梅州数字经济发展的建议》被评为市政协优秀提案。

民盟梅州市市直机关支部被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评为盟务工作先进基层组织。

民建梅州市委员会强化学习，注重思想建设，结合今年的作风建设，将思想学习放在首位，在各级会议及活动上都认真开展思想政治学习，先后对全国两会精神、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外人士座谈会、企业家座谈会、深圳经济特区成立40周年庆祝大会等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行了传达学习。为了让民建会员学习更加系统连贯，民建梅州市委员会专门为民建会员购买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并组

织民建会员认真学习贯彻。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为平台载体，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不断激发民建会员爱国情感，加强民建会员对多党合作传统和民建优良传统的认识。

积极参政议政，凝心聚力促发展，民建会员中共有 10 名市政协委员，4 名市人大代表。在政协会议和人大会议上，民建会员代表积极参加会议，认真履行委员及代表的权利和义务，传民声达民意。在年初的政协大会上，民建梅州市委员会向市政协提交了 9 篇集体提案，6 篇个人提案。其中，民建梅州市委员会《关于加强我市互联网产业发展的建议》、《推动梅州客家酿酒业发展，打造富民增收新引擎》在大会上进行了发言。

《关于促进我市五大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建议》、《打造新的经济增长极，推进“三宜”城市建设》被评为市政协优秀提案。其中，《关于促进我市五大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建议》还列为市长督办提案。向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承领调研课题 2 项，经过查阅文献、实地调研后，形成《用好“粤政易”平台，扎实推进梅州“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水平》和《发挥快递产业优势，助推梅州经济振兴》等 2 篇调研报告提交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此外，《运用市场营销手段，推动梅州客家娘酒发展》、《设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助力梅州乡村振兴》2 篇调研报告分别被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评为 2019 年度调研报告三等奖和优秀奖。积极向各基层支部收集意见建议，聆听民建会员心声，将收集到的社情民意整理归纳，选择好的意见建议向市政协、市委统战部及民建广东省委员会提交。2020 年度收集意

见建议共 20 条，涉及“推迟高考”、“地摊经济”、“新冠肺炎”等当前社会热点问题，其中罗丽平同志撰写的《关于推迟高考的建议》被省政协编印。通过充分发挥民建会员智慧与力量，让更多人听到民建的声音。

众志成城抗疫情。年初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梅州民建会员传承了老区人民为大局乐于奉献、为胜利顽强拼搏的精神。据不完全统计，梅州民建会员通过各种途径为疫情防控捐款共 30 多万元。积极参与扶贫助学活动，为青华村 10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三山村 20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助学补贴，为三山村贫困户发放自来水安装补助款。在社会形成良好反响，民建组织影响力不断扩大。同时，为响应中央和省、市、区关于脱贫攻坚产业扶贫的重要决策部署，助力乡村振兴，促进贫困群众在推动产业发展中脱贫增收，民建梅州市委员会联合广东农业龙头企业广东侨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开展乡村社会服务工作，为从事木耳种植的大户及贫困群众进行专题木耳生产技术培训。

民进梅州市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民进十四届三中全会部署的工作任务，认真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的基本职能，以民进中央 2020 年履职能力建设主题年为契机，紧扣大局履职、深入调查研究、健全工作机制的能力建设，使学习更加制度化、平台更有凝聚力、调研更加深入、机制更加有效。紧紧围绕中共梅

州市委七届七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六争六补”和“123456”的思路举措，为加快构建“5311”绿色产业体系，打造“三宜”城市范例，实现美丽与发展共赢，不断开创新时代梅州改革发展新局面上体现新干劲、新作为。按照“新时代多党合作要有新气象、思想共识要有新提高、履职尽责要有新作为、参政党要有新面貌”，“做中国共产党的好参谋、好帮手、好同事”的总要求，民进梅州市委员会响应民进中央、省委的号召，不断推动和深入开展各种各样的主题教育活动。

在今年梅州“两会”期间，民进梅州市委员会共提交集体提案17件，个人提案10件。《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严把舌尖上的安全质量关的建议》、《关于加大教师队伍建设力度，全面提升我市教育质量的建议》、《关于深耕绿色产业体系，用心用情推动原中央苏区高质量发展的提案》等三件提案被市政协评为优秀提案。民进梅州市委员会在今年市政协七届五次会议上提交的《关于梅州乡村旅游民宿现状及发展建议》被确定为2020年度市政协联络工作委员会重点督办的提案。

民进广东省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于2020年6月6日在广州召开，我会荣获2019年民进广东省参政议政工作先进单位。

农工党梅州市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习近

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尤其是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对广东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市委全会的部署，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任务，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带领全市各级组织健全学习制度，坚持学习常态化；突出思想政治教育和能力素质培训，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学习中共党史、新中国史、多党合作历史和农工党史结合起来，引领各级组织通过集体学习、专题辅导报告、宣讲党史党章等方式，切实增进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优势和新型政党制度优势的理解和把握，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积极参政议政，履职成果丰硕，围绕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六争六补”“123456”思路举措，立足北部生态发展区定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推动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等积极建言资政。共计向梅州市政协大会提交了《关于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打造我市百亿茶产业》、《加强文旅融合，打造客家特色文化名城》和《关于打好我市水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建议》3件大会发言，《建议为公立医院厕所“评星”，加强长效管理机制》等22件集体提案，《关于为粤港澳大湾区提供安全优质“梅州菜”的建议》等14件个人提

案，《关于在休闲场所大屏幕投放健康公益等宣传片的建议》等 2 件社情民意信息。农工党梅州市委员会集体提案《关于积极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推动梅州三宜城市发展的建议》被梅州市政协评为优秀提案。梅州市政协常委、农工党梅州市委员会专职副主委李玮梅撰写的《关于加强健身教练资质监管的建议》、《建议规范对回收旧衣服的管理》、《关于整治城乡接合部焚烧垃圾行为的建议》，陈蔼琳副秘书长撰写的《关于整治预付卡乱象的建议》引起梅州电视台《服务 900》栏目关注，提案人接受记者采访并将播出。

致公党梅州市委员会认真学习中共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履行参政党职能，要求全市致公党员深刻认识和把握全会的重大意义、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共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

今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我们带来严峻挑战。致公党梅州市委员会各级组织和广大致公党员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中共梅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纷纷在各自的岗位上投入到抗击疫情的战斗中去，用实际行动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智慧和力量。致公党梅州市委员会领导带头战斗在防控第一线。张晨担任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副总指挥兼办公室副主任，既运筹

帷幄，科学部署、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全市的防控工作，又冲锋在前，加班加点连轴转深入基层一线，走遍全市各关键节点，确保各项防控举措落到实处细处，并圆满完成驰援湖北任务。

张晨在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期间提交了《关于推动医疗保障区域均衡发展促进健康广东建设的提案》、《关于搭建数字化平台为新时代广东省归国留学人员提供精准服务的提案》，代表致公党广东省委会作题为“发挥海归人才优势，助力广东高质量发展”的大会发言。

我市“两会”期间，致公党梅州市委员会共提交集体提案15宗，个人提案7宗，政协大会发言材料2篇，内容涉及“客家菜师傅”工程、学前教育、城建交通、医疗卫生、校园足球等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与重点民生问题。翁兵在政协大会上作题为《推进“客家菜师傅”工程，助力乡村振兴发展》的大会发言。罗向明接受梅州电视台等媒体采访，就保护传承客家话议题及梅州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集体提案《关于在全市中小学校推广开设励志感恩教育课的建议》、《关于加快推进五华至陆河高速公路建设的建议》被评为优秀提案。在党外代表人士2020年度调研协商座谈会上，致公党梅州市委员会提交的《发挥球乡优势，推进校园足球发展》、《关于全市中小学推广感恩励志教育的建议》被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评为2019年度调研报告优秀奖。

九三学社梅州市委员会在社省委会和中共梅州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的具体指导帮助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团结和带领全体社员，立足本职，全面加强自身建设，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加快梅州苏区振兴发展和我市民主政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在 2020 年初两会期间向政协大会提交了大会发言稿 2 篇，分别是：《加快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助推梅州三宜城市建设》、《多管齐下完善政策体系提升梅州家庭农场竞争力》。

据不完全统计 2020 年共上交政协提案 21 篇，其中市九三学社集体提交的有 19 篇，分别是：《关于加快建设芹洋半岛生活配套设施的建议》、《关于慢性疾病住院管理的建议》、《关于深化农村改革推进乡村振兴的建议》、《关于推进精神扶贫的建议》、《关于优化营商环境 促进科技型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关于在全市中小学不定期开展生理和心理教育的建议》、《关于增加文化底蕴,共建文明梅州的建议》、《关于加强梅州城区慢性交通系统建设的建议》、《关于在高速公路路口加设英文路标的建议》《关于“花式”霸位的建议》、《关于梅城共享单车困局的建议》、《关于 205 国道城

东路段时有拥堵的建议》、《关于外来人员兜售快餐无人监管的建议》《关于梅城游泳池救生员无证上岗的建议》、《关于缓解老城区大型医院周边交通拥堵问题的建议》、《关于改进“就近入学”政策的建议》、《关于梅城老旧小区突出问题的建议》、《关于进一步发展互联网企业的建议》、《关于整治城区老旧小区和巷道电线乱象的建议》。个人提案 2 篇，分别是：余清华、张倩云撰写的《关于健全老年人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议》、朱晓燕撰写的《关于合理利用梅州学宫的建议》。

另外，2019 年初提交的提案《关于大力发展南药种植，助推梅州乡村振兴的建议》被评为市政协 2019 年度优秀提案。九三学社梅州市委员会在政协梅州市七届四次会议期间提交的提案《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科技型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被爱军市长圈定为其 2020 年度督办的重点提案。

2019 年提交的《加快实施垃圾分类工作，助推梅州“三宜”城市建设》被评为 2019 年度调研报告三等奖。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41.81 万元，执行数 62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强化政治学习，活用“学习强国”平台，

坚持守正创新，以更加与时俱进的思维，与时代同频共振，凝心铸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7个民主党派共用一个账户而未设立专账，造成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待提高，财务合规性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为拟对7个民主党派分别设立专专账进行独立核算。同时，加强论证，充分讨论和统计分析，努力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40万元，执行数为112.79万元，完成预算的80.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深入领会统一战线理论政策，树立信心，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始终听党话跟党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发挥多党合作优势，把多党合作新型政党制度坚持好、发展好、完善好。会员们纷纷表示要继承革命先辈们在艰苦条件下的奋斗精神，实事求是、开拓创新、把握时代赋予我们的机遇，迎接历史给予我们挑战，在新的历史时期，继承发扬“延安精神”，拼搏进取，为实现中国梦贡献民建人应有力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党派本身工作性质的特殊性，项目绩效目标更多体现在社会效益而不是经济效益方面，绩效目标设置难于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为重视绩效目标作用，根据全面性、可行性、可衡量性原则，分解设置清晰的、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同时，不断完善制度管理，加强项目经费监管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